

丰顺县文旅体发展“十五五”规划

（征求意见稿）

2026 年 7 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规划概述	3
第一节 “十四五”发展回顾	3
第二节 现存不足	9
第二章 总体要求	11
第一节 发展定位	11
第二节 规划指标	14
第三节 空间布局	16
第三章 规划内容	18
第一节 保护传承文化遗产，擦亮火龙之乡名片	18
第二节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提升温泉之城品质	24
第三节 繁荣文艺创作生产，奏响客潮交融强音	30
第四节 推进文旅产业发展，打造温泉度假目的地	33
第五节 推进体育事业发展，促进文体旅深度融合	42
第六节 深化文旅交流推广，擦亮中国温泉之城名片	47
第七节 优化行业管理，护航文旅体安全发展	52
第四章 保障措施	57
第一节 体制机制保障	57
第二节 政策资金保障	57
第三节 人才队伍保障	57
第四节 用地用空保障	58

第五节 资源环境保障	58
附 件	60
附件 1 工作任务分解表	60
附件 2 重点建设项目表	69

前 言

“十五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时期，也是丰顺县深入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加快推动文化旅游和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科学编制和实施《丰顺县文旅体发展“十五五”规划》，对于充分发挥丰顺县文化旅游资源优势，推动文化事业繁荣发展、旅游产业提质增效、体育事业全面进步，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丰顺县地处广东省东北部、梅州市南端，是客家人聚居地之一，素有“华侨之乡”“温泉之城”“长寿之乡”的美誉。境内文化底蕴深厚，客潮文化、华侨文化、红色文化交相辉映；旅游资源丰富，拥有韩山历史文化旅游区、龙归寨瀑布旅游景区、粤东大峡谷旅游景区、铜鼓峰生态旅游区等优质景区景点；温泉资源得天独厚，是广东省著名的温泉旅游胜地；非物质文化遗产独具特色，埔寨火龙、埔寨纸花等传统技艺享誉海内外。这些独特的资源禀赋为丰顺县文化旅游和体育事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十四五”以来，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丰顺县文化旅游和体育事业取得显著成效。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不断完善，文物保护和非遗传承工作扎实推进，旅游产业发展势头良好，体育事业蓬勃发展，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但也要清醒认识到，丰顺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发展仍

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如旅游项目建设资金压力较大、文旅品牌影响力有待提升、公共文化设施有待进一步完善等问题亟待解决。

本规划是指导丰顺县“十五五”时期文化旅游和体育发展的纲领性文件，是各乡镇、街道编制相关规划的重要依据。规划立足丰顺县实际，明确了“十五五”时期丰顺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对于推动丰顺县文化旅游和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助力丰顺县经济社会全面振兴发展具有重要指导意义。全县各级各部门要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认真组织实施本规划，确保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取得实效，为建设富裕美丽幸福新丰顺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第一章 规划概述

第一节 “十四五”发展回顾

一、公共文化服务有效提升

1.基层公共文化设施提质增效。以示范点建设为抓手，带动镇、村两级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标准化、规范化、特色化发展，持续夯实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一体化建设基础。“十四五”期间，列入提质增效名单的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数量共计 196 个村，整体建设水平稳步提升，达标率达到 75%，基本实现“有场所、有队伍、有活动、有保障”的标准指引要求。

2.新型文化空间服务增强。2025 年联合丰顺县总工会共建“粤书吧”1 处；“十四五”期间，累计会同旅游景区、产业园区等社会力量共建“粤书吧”6 处，有效拓展了公共文化服务半径，增强了服务可及性与体验感。

3.智慧化项目建设加速。为持续优化公共文化服务效能，适配广大读者智慧阅读、数字阅览的多元需求，丰顺县图书馆大力推进数字化文化项目落地建设，现有电子图书资源 25 万余册，设有电子阅览室，配备电子书借阅机、少儿学习机、青少年阅读机、广东省文化 E 站终端、墨水屏电子阅读器、自助借还一体机、数字化展示平台等智能设备；上线手机端移动图书馆 APP，接入数阅梅州专属数字资源库，构建线上

线下一体化数字服务体系。

4.旅游厕所质量有序提升。2023年，龙鲸河漂流景区旅游厕所获评市级Ⅰ类旅游厕所，龙归寨瀑布旅游区等13座厕所获评Ⅱ类；2024年，八乡山景区新建旅游厕所获评Ⅰ类，韩山景区一大门岗等17座获评Ⅱ类；2025年，全县共申报旅游厕所质量评定12座。

二、文化活动发展亮点呈现

1.文化惠民工程持续深化。丰顺县文化馆、图书馆充分结合总分馆制建设及文化志愿服务要求，精心组织开展各类群众文化活动，并得到群众热烈反响。2021年以来累计开展文化惠民演出、线上文化活动等各类文艺活动46场，涵盖戏曲进校园（乡村）、建党百年庆祝等主题；举办公益培训106场次，形成夜间延时、老年大学舞蹈、暑期公益等常态化培训模式。2021年以来累计开展阅读推广亲子活动、故事比赛等百余场次。

2.群众文艺精品不断涌现。“十四五”期间，我县累计征集群众文艺作品62件，获省级奖项3件、市级奖项29件，获梅州市群众文艺作品评选组织奖第三名2次；群文辅导部获评梅州市“巾帼文明岗”“广东省‘巾帼文明岗’”，舞蹈队获市级广场舞大赛铜奖、优秀奖、最佳团队奖，书法作品获市级少儿艺术花会铜奖。系列成果充分体现了丰顺县群众文化队伍的专业素养与时代风貌。

三、文化遗产保护全面提升

1.文物本体保护成效显著。“十四五”期间，累计完成文物修缮工程 14 处，正在修缮的文物工程 2 处；完成修缮编制方案并通过验收论证的文物保护单位 2 处；高质量完成 6 处红色革命遗址修缮，其中 5 处已同步完成展陈布置；完成坚真纪念馆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工程，为馆藏文物安全提供了坚实保障。

2.围龙屋与名人故居保护加强。全县完成 43 处客家围龙屋资料的规范整理、汇总和数据库录入等工作。完成修缮的客家围龙屋 1 处——见龙居，正在修缮的客家围龙屋 1 处——绍阳书室。全县完成发掘保存良好、较有历史价值的名人故居（旧、祖居）共有 19 处，修缮完成的名人故居 6 处。

3.革命遗址保护等级显著提高。积极申报革命遗址为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爱国主义教育基地。2021 年成功申报 3 处为第八批梅州市文物保护单位；2022 年第十批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得震楼”并入第七批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马图红四军军部旧址；丰顺县坚真纪念馆入选全国妇女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是我省首个入选全国妇女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场所，标志着我县革命文物价值阐释与教育功能发挥迈上新台阶。

4.“文物+旅游”模式成效初显。自 2021 年以来，东江工农兵第一次代表大会遗址、红四军军部旧址、宝田庐、丰

良柑子窝革命遗址群等共接待游客约 13.25 万人，这是我县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实际行动，是加强革命遗址保护利用的生动体现，是传承革命精神的新平台，是弘扬苏区精神的具体实践。

5.客家文化（梅州）生态保护区建设完善。建成非遗传习设施 13 个，涵盖省级传承基地 1 个、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 1 个及多个特色传习所。设立市级生产性保护示范基地 2 个，初步形成覆盖广泛、功能互补、特色鲜明的非遗传承网络。

6.非遗项目和传承人数量有序增加。目前全县共拥有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 50 个，其中国家级 1 个、省级 2 个、市级 20 个、县级 27 个。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共 62 人，其中国家级 1 名、省级 2 名、市级 8 名、县级 51 名。2021 年以来，坚持以“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及重大节庆宣传活动为载体，线上线下联动开展非遗宣传展示活动 200 余场次，覆盖观众超 30 万人次，全社会关心支持非遗保护的良好氛围日益浓厚。

四、旅游产业蓬勃发展

1.产业规模稳步增长。根据市局下算统计数据：2024 年丰顺全县接待游客 147.0392 万人次，旅游总收入 11.892352 亿元。2025 年丰顺全县接待游客 152.8 万人次，旅游总收入 13.21 亿元。

2.旅游品牌影响扩大。一是全方位构建多元化宣传推广矩阵，通过广州地铁沿线广告投放覆盖日均客流超 50 万人次、广州塔主题亮灯丰顺文旅宣传口号宣传、丰顺文旅宣传片拍摄传播全网播放量累计突破 100 万次，以及精心筹备并参展 2025 广东旅博会专场，凭借特色展示获评“最佳展示创意奖”。二是深耕品牌活动 IP 打造，常态化举办韩山鹃花节、百车千人自驾游、欢乐捕鱼节、大周湖云上露营音乐系列活动等兼具地域特色与体验感的文旅活动，吸引了大量大湾区及周边地区游客，显著提升丰顺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

3.重点项目基础夯实。以重点项目建设为突破口，全力推进讯源温泉度假酒店项目高标准建设，进一步丰富文旅产品矩阵，提升区域文旅接待能力与服务品质，为丰顺县旅游产业持续健康发展注入强劲动力，为业态升级创新筑牢坚实的硬件支撑和项目根基。

五、体育事业发展多元化

1.积极开展各类体育活动。2021 年以来累计举办“男人四十一枝花”篮球、女子羽毛球赛、元旦迎新“乒协杯”“工会杯”、迎国庆“冠丰杯”等各类赛事活动约 38 场。

2.筹备全民健身场地设施项目。立项健身步道 2 处、社会足球场地 4 个、储备登山步道建设项目 4 个。丰顺县体育公园项目总投资预算 6473 万元，其中一期工程于 2025 年完成验收。

3.体彩销售态势良好。体彩销售额 2021 年至 2024 年平均每年销售额约 3700 万元，2025 年约 3600 万元，每年为我县增加财政收入。

第二节 现存不足

旅游项目建设进度有待加速。旅游项目投资规模大、回收周期长，导致部分重点旅游项目建设进度滞后。温泉资源开发、景区升级改造、旅游配套设施建设等方面资金缺口较大，制约了旅游产业的快速发展。

社会资本参与文旅开发不足。文化旅游项目的投资回报率相对较低，对社会资本的吸引力不足。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社会参与的多元化投入机制尚未形成，制约了文化旅游产业的快速发展。

公共文化设施需进一步完善。虽然“十四五”期间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取得一定成效，但与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相比，仍存在一定差距。部分基层文化设施功能不完善、利用率不高，文化服务供给与群众需求对接不够精准。一些村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设施设备老化，缺乏专职管理人员，服务功能发挥不充分。

文旅品牌影响力有待提升。旅游品牌形象不够鲜明，“温泉之乡”“火龙之乡”等特色品牌的挖掘和打造还不够深入，品牌内涵有待丰富，品牌价值有待提升。与周边地区的差异化竞争优势不明显，旅游产品同质化现象仍然存在，缺乏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拳头产品。

旅游服务质量有待提升。旅游从业人员素质参差不齐，

旅游服务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有待提高。旅游配套设施不够完善，交通可达性、住宿接待能力、餐饮服务水平等方面与游客需求还有差距。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发展定位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践行习近平文化思想和关于旅游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梅州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工作要求，立足丰顺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发展实际，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全面提升文化软实力、旅游竞争力和体育影响力，为丰顺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坚持守正创新，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深入挖掘丰顺县温泉文化、客潮文化、红色文化等特色文化资源，推动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坚持融合发展，推动文化和旅游、体育深度融合，培育新业态、新模式、新产品，构建全产业链发展格局。坚持绿色发展，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推动文化旅游和体育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丰富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多层次、多方面的精神文化需求。

二、总体目标

到 2030 年，丰顺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发展取得显著成效，

文化事业繁荣发展，文化产业提质增效，旅游业转型升级，体育事业蓬勃发展，基本建成粤港澳大湾区知名的康养度假旅游目的地和县域文旅融合发展示范县。

文化事业繁荣兴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更加完善，文化设施网络覆盖城乡，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更加丰富多样，人民群众文化获得感、幸福感显著增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水平明显提升，温泉文化、客家文化、红色文化等特色文化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和活化利用。文艺创作生产活跃，涌现了一批具有丰顺特色、时代精神的精品力作。

文化产业提质增效。文化产业规模持续扩大，产业结构不断优化，创新能力明显增强，培育一批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文化企业 and 文化品牌。文化与科技、旅游、体育等深度融合，新业态新模式蓬勃发展，文化产业成为县域经济新的增长点。

旅游产业转型升级。旅游产品体系更加丰富，温泉康养、生态旅游、红色旅游、乡村旅游、研学旅游等协调发展，“中国温泉之城·湾区避暑胜地”品牌影响力显著提升。旅游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不断完善，旅游服务质量明显提高，游客满意度和美誉度持续增强。

体育事业蓬勃发展。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善，体育场地设施覆盖城乡，群众体育广泛开展，竞技体育水平稳步提升，体育产业加快发展。体育与文化、旅游深度融合，

体育旅游、户外运动等新业态蓬勃发展。

第二节 规划指标

坚持系统性与可操作性相结合的原则，构建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旅游产业三大类指标体系，全面覆盖文化遗产保护、公共文化服务建设、文艺创作、文旅产业发展等关键领域，形成定量指标体系。

专栏 1 丰顺县文旅体发展“十五五”规划主要指标					
职能分工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25 年实际值	2030 年目标值
文化事业	1	每万人拥有公共文化设施面积（不含村）	平方米	637.74	900
	2	公共图书馆藏书量（纸质）	万册	19	25
	3	人均拥有公共图书馆藏量（纸质）	册	0.38	0.5
	4	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乡镇覆盖率	%	100	100
	5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处	0	1
	6	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	处	5	6
	7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革命文物名录	项	0	1
	8	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革命文物名录	项	11	15
	9	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项	1	1
	10	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项	2	3
	11	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	人	1	1
	12	省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	人	2	3
	13	非遗工坊	个	2	3
	14	非遗综合性传习中所	个	1	2
	15	非遗传习所	个	8	10
	16	公共文化新空间	个	7	9
旅游产业	1	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	家	0	0
	2	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	家	2	3
	3	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	家	5	7

	4	国家级旅游度假区	家	0	0
	5	省级旅游度假区	家	0	1
	6	省级旅游休闲街区	个	0	1
	7	星级饭店	家	4	6
	8	全国甲、乙级旅游民宿	家	0	3
	9	省级乡村酒店（民宿）	家	7	10
	10	旅游厕所质量达国家Ⅱ类以上	%	0	15
	11	规模以上旅游企业	家	0	1
	12	广东省特色研学旅游产品	个	0	1
	13	A级旅行社	家	0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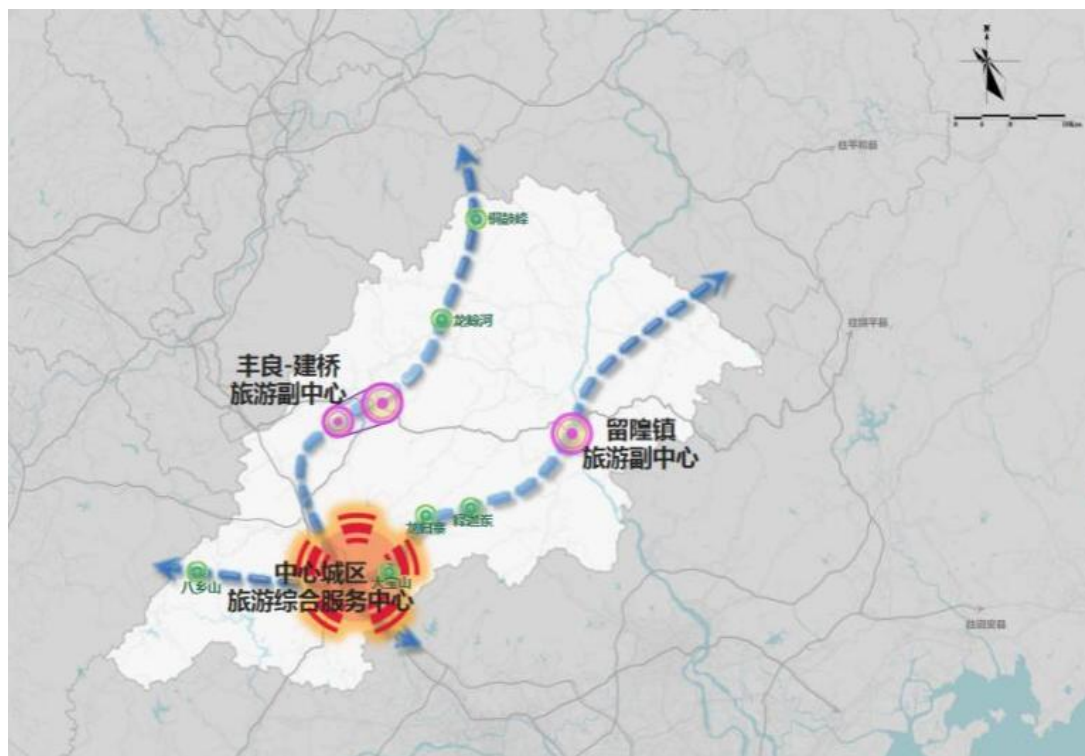
第三节 空间布局

“十五五”时期，丰顺县依托“中国温泉之城”“中国长寿之乡”“中国民间艺术之乡”“中国电声之都”“广东省全域旅游示范区”等品牌优势，积极融入梅州市“一心一圈四区”文旅发展格局，充分发挥作为“风情温泉度假区”核心区的引领作用，构建“一主两副多点”的文旅发展空间格局，推动全县文化旅游和体育高质量发展。

“一主”，即建设中心城区旅游综合服务中心，定位为旅游综合服务核心与中国温泉之城形象门户，重点发展温泉文化展示、温泉休闲度假产业，强化县域文旅综合服务、游客集散与品牌展示窗口功能。

“两副”，即建设留隍镇旅游副中心和“丰良-建桥”旅游副中心，作为县域文旅发展的重要支撑极，与主中心形成功能互补、联动协同的发展格局。

“多点”，即统筹推进大宝山、龙归寨、八乡山、龙鲸河、铜鼓峰、释迦崇等多个旅游集聚区建设，培育特色化、差异化的文旅增长节点，形成多点支撑、全域联动、业态互补的产业发展态势，全面提升丰顺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发展整体能级。



第三章 规划内容

第一节 保护传承文化遗产，擦亮火龙之乡名片

一、健全文物保护与分级管理体系

扎实推进文物普查成果转化，完善分级分类保护管理机制，织密文物安全防护网络，实现从抢救性保护向预防性保护转变。

1.完成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成果整理与验收。对全县288处不可移动文物实行“一物一档”数字化管理，建立动态更新数据库。重点对种王上围、马图红四军军部旧址等5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实施高精度三维建模与数字化测绘，实现珍贵文物数字化。

2.落实文物保护单位分级保护制度。对东江工农兵第一次代表大会遗址、马图红四军军部旧址、李坚真故居、定昌公祠、种王上围等5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按照“一处一策”原则推进日常巡查、排险加固和“四有”档案更新。对蓝田书院、清溪绍阳书室、邹家围、埔河文庙等12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和35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明确保护责任主体，强化动态监测，实现县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安全巡查全覆盖。完成各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标志树立和“两线”划定，筑牢应保尽保安全网。

3.梯次推进文物保护单位申报升级。支持种王上围申报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积极推动蓝田书院申报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力争新增市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不少于3处。推动将符合条件的革命遗址和更多文化遗迹纳入各级保护名录，不断充实文物保护梯队。

4.建立健全文物保护长效机制。推动出台县级不可移动文物保护管理办法，建立文物保护专项预算稳定增长机制。健全县、镇、村三级文物保护网络，确保有机构、有人员、有经费。加强文物安全日常执法巡查，依法打击文物违法犯罪行为，坚决守牢文物安全底线。

二、实施重点文物修缮与活化利用

加快推进重点文物保护修缮工程，积极探索“文物+旅游”融合发展模式，推动文物资源向文化产品和旅游体验高效转化。

1.加快推进重点文物修缮工程。全面完成种王上围修缮工程，推动实施种王上围后续修缮计划，统筹推进古围内潜士公祠、用章公祠、淡若公祠、非饰公祠、未能公祠、智锡公祠、兰友公祠等历史建筑的整体保护。启动蓝田书院修缮工程，编制完成修缮设计方案并申请省级专项资金支持。实施定昌公祠保护性修缮工程，编制修缮方案，积极争取中央和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2.实施文物保护修复与活化利用项目。统筹推进种王上围、蓝田书院、清溪绍阳书室及建桥围等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的整体保护开发，结合古建筑修缮工程，同步推进周边广场改造、村道提升、充电桩配套和标识系统建设，打造“古围新韵”文化地标。积极探索文物认养制度和政府引导、社会参与、市场运作的多元化活化模式，引入社会资本参与古建筑修缮和业态植入。

3.推动文物与旅游深度融合发展。依托种王上围、建桥围等传统村落和古建筑群，支持引入文化展示、非遗体验、特色民宿、文创工作室等新兴业态，打造古村落活态保护利用示范项目。整合丁日昌故居等名人故居资源，加快打造丁日昌历史文化游径。做好重要历史事件和重要机构旧址、名人故居等文物点的周边环境整治和旅游标识完善，推出3条以上文物主题旅游线路。

三、深化红色革命文物保护传承

发挥原中央苏区县红色资源优势，加强革命遗址保护修缮与展陈提升，打造红色教育高地，让红色基因代代相传。

1.着力打造坚真纪念馆红色教育高地。以纪念李坚真诞辰120周年为契机，实施坚真纪念馆改造提升项目，对二三层原有展陈进行提质改造，新增四至六层专题展厅，运用AR情景剧、AI复原等前沿技术，打造沉浸式红色展陈空间。将坚真纪念馆建设成为全省乃至全国具有影响力的妇女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红色研学基地。持续深化馆校合作，每年开展“小小讲解员”“大学生志愿讲解员”培训不少于2期，

常态化开展红色宣讲进校园、进社区、进企业活动。

2.加强革命文物系统性保护。完成全县革命遗址资源建档工作，推动具有较高历史价值的革命遗址申报广东省革命遗址保护名录。重点推进东江工农兵第一次代表大会旧址、马图红四军军部旧址、中共丰北县委会旧址、丰顺县苏维埃政府旧址、广东工农革命军东路第十团成立旧址等革命文物的保护修缮和环境整治，确保革命遗址本体安全。

3.构建红色教育研学体系。整合东江工农兵第一次代表大会遗址、马图红四军军部旧址、宝田庐、丰良柑子窝革命遗址群等红色资源，串点成线，打造“八乡山红色经典游”

“丰北革命记忆线”等红色研学精品线路。完善红四军入粤进马图纪念设施和沿线红色旅游服务配套，推动红色旅游与绿色生态、茶产业等融合发展，形成“红+绿”特色产业模式。支持各红色遗址陈列馆提升展陈水平，开发红色研学课程包，推动红色文化资源向教育资源和旅游产品高效转化。

四、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活态传承

健全非遗保护传承体系，强化传承人培育，推动以埔寨火龙为代表的非遗资源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让非遗在新时代焕发新活力。

1.健全非遗项目保护传承名录体系。组织开展全县非遗资源补充普查，深度挖掘客潮交融地带的非遗线索，建立非遗项目储备库，梯次推进申报升级。力争新增省级非遗项目

1 项，省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 1 人。对绩苴歌、丰良山歌等濒危项目实施“抢救性记录+活态传承”双轨并进保护，建设丰顺县非遗数字档案库。

2.加强非遗传承人培育与管理。建立健全“选育管用”全链条传承人培育机制，着力构建老中青梯次衔接的传承人队伍。每年举办全县非遗传承人集中培训不少于 1 次，年度培训传承人 20 人次以上。引导各级传承人有序开展收徒传艺、展示交流活动，重点加强对青年传承人的扶持与培养。建立传承人履职评估机制，对传承成效、活动参与等进行动态评估，形成以考促培、以评促育的良性循环。

3.推进非遗活态传承与生产性保护。持续推进“非遗进景区”“非遗在社区”“非遗在校园”工作，引导龙归寨瀑布景区、粤东大峡谷景区、御逸温泉度假村等 A 级旅游景区与本地非遗项目进行“点对点”深度合作，常态化开展埔寨火龙、埔寨纸花等非遗展演和互动体验，推出非遗主题旅游线路不少于 1 条。新增非遗工坊不少于 1 家，重点扶持黄金姜糖、猪肠糕、汤南面线、留隍云片糕等传统手工艺项目，推动非遗产品市场化、品牌化开发。建立非遗项目与文创企业授权合作机制，实现非遗资源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

4.做强埔寨火龙核心非遗品牌。持续实施埔寨火龙保护记录工程，深化与广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的合作研究。支持大宝山旅游度假区常态化演出创新剧目《千年火

龙》，推动火龙表演从节庆性活动向常态化文旅产品转型。积极参加省级以上非遗展演展示活动，推动埔寨火龙在粤港澳大湾区等重大平台精彩亮相，提升“火龙之乡”品牌在全国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5. **夯实非遗传承阵地建设。**新增非遗传习所不少于2处，支持埔寨火龙、埔寨纸花、黄金姜糖等项目传承人建立工作室，系统开展师徒传承、社区普及和研学体验活动。建设非遗研学实践教育基地，每年开展非遗主题研学活动不少于10场，每年举办区域性民俗节庆品牌活动不少于2次。

专栏2 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程

1. **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完成全县288处不可移动文物普查验收，建立“一物一档”数字化档案；对5处省级文保单位实施三维建模与数字化测绘。
2.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培育种王上围申报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3.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培育：**推动蓝田书院申报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完成各级文保单位保护标志树立和“两线”划定。
4. **重点文物修缮工程：**完成种王上围修缮工程（一期），推动后续修缮计划；启动蓝田书院修缮工程；实施定昌公祠保护性修缮工程。
5. **文物保护活化利用项目：**统筹推进种王上围、蓝田书院、清溪绍阳书室及建桥围等整体保护开发；推出文物主题旅游线路不少于3条。
6. **坚真纪念馆改造提升：**实施坚真纪念馆改造提升项目，对二至六层展陈进行提质改造和新增布展，打造沉浸式红色展陈空间。
7. **革命遗址保护：**完成全县革命遗址资源建档；推动具有较高历史价值的革命遗址申报广东省革命遗址保护名录。
8. **非遗名录体系建设：**新增省级非遗项目1项；新增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1人，省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1人；建设丰顺县非遗数字档案库。
9. **非遗工坊建设：**新增非遗工坊不少于1家；新增非遗传习所不少于2处。
10. **非遗研学体验：**建设非遗研学实践教育基地；每年开展非遗主题研学活动不少于10场。

第二节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提升温泉之城品质

一、优化公共文化设施网络

推进公共文化设施提档升级，深化总分馆制效能下沉，推进基层阵地提质增效，构建覆盖城乡、便捷高效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

1.加快县级重点场馆提档升级。争取完成图书馆、文化馆新馆搬迁工作，按照国家一级馆标准进行提质打造，力争在第八次全国县级以上公共图书馆评估定级和第七次全国文化馆评估定级中实现由二级馆晋升为一级馆。推动图书馆、文化馆新馆配套完善小剧场、展厅、多功能厅等设施功能，打造小而美的“城市艺术空间”。启动县博物馆新馆建设，配套完善展厅陈列、文物库房、预防性保护等设施。

2.深化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深入推进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效能升级，实现总分馆制乡镇覆盖率达100%，推动资源共享与业务联动下沉至各镇综合文化站，支持各镇结合实际优化服务点布局。新增“粤书吧”等新型阅读空间不少于2个，推动公共文化服务资源向基层末梢延伸。

3.推进基层文化阵地提质增效。实施乡镇综合文化站和行政村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提质增效工程，完成不少于8个乡镇综合文化站和24个行政村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提质增效工作。推动基础较好的镇综合文化站争创特级文化站，新

增特级文化站不少于 1 个、一级文化站不少于 1 个。推动村级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与党群服务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农家书屋等平台融合发展，将文化服务嵌入行政村级治理。

4.拓展新型公共文化空间。探索与旅游景区、工会大厦等共建共享的建设模式，在温泉度假区、旅游景区、城市社区等区域嵌入公共文化服务功能，新增公共文化新空间不少于 2 个。推进文化馆新馆小剧场、展厅和多功能厅的设施功能建设。

专栏 3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 1. 图书馆、文化馆评估定级：**争取完成新馆搬迁，按国家一级馆标准打造；力争图书馆、文化馆由二级馆晋升为一级馆。
- 2. 博物馆新馆建设：**启动县博物馆新馆建设，配套完善展厅陈列、文物库房、预防性保护等设施。
- 3. 总分馆制建设：**实现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乡镇覆盖率达 100%；新增“粤书吧”不少于 2 个。
- 4. 基层文化阵地提质增效：**完成不少于 8 个乡镇综合文化站和 24 个行政村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的提质增效；新增特级文化站不少于 1 个、一级文化站不少于 1 个。
- 5. 公共文化新空间：**新增公共文化新空间不少于 2 个。

二、提升公共文化场馆服务效能

推动各级文化场馆免费错时开放，创新服务模式，丰富活动供给，不断提升群众的文化获得感和满意度。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支持有条件的公共文化设施引入社会力量参与运营管理。

1.逐步落实免费错时开放。全县各级各类文化基础设施、场馆（室）全面实行免费开放、错时开放，鼓励和推动机关、企业、学校等单位文化场馆设施向社会免费开放。通过免费举办各类讲座、文艺演出、陈列展览、民俗节庆活动、培训班等方式，让群众共享文化发展成果。丰富图书馆、文化馆（站）、博物馆、坚真纪念馆等文化场馆的活动供给，常态化开展培训、讲座、展览、展演等惠民服务，推动年人均接受文化场馆服务次数达 2.5 次。

2.提升图书馆阅读服务效能。优化线上线下服务流程，拓展数字阅读服务覆盖面，利用“粤读通”等数字阅读平台提供便捷阅读服务。常态化开展亲子阅读、读书讲座、志愿者活动等阅读推广活动，每年举办线下阅读推广活动不少于 20 场次。改善阅览环境，丰富馆藏资源，逐步扩大纸质藏书规模。

3.创新文化馆服务供给模式。结合总分馆制建设和文化志愿服务，精心组织开展各类群众文化活动。常态化开展夜间延时服务、老年大学艺术培训、暑期公益艺术培训等惠民服务项目。每年开展文艺活动不少于 30 场次，培训不少于 30 场次，推动文化馆服务从“阵地固定”向“流动便民”转型。

4.支持博物馆、坚真纪念馆优化服务。推动博物馆依托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成果，策划推出不少于 2 个专题展览。

发挥坚真纪念馆作为全国妇女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阵地作用，持续深化馆校合作和红色宣讲服务，每年开展红色主题社教活动不少于10场次，做强“行走的思政课”品牌。持续开展小小讲解员和大学生志愿讲解员培训，充实红色文化传播后备力量。

三、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做强特色公益文化品牌，繁荣乡村群众文艺，推进全民阅读与艺术普及，让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更加多姿多彩。

1.做强特色公益文化品牌。持续办好“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我们的节日”等品牌活动，结合丰顺客潮交融文化特色，推出迎新春灯谜游园、迎春美术书法摄影作品展、广场舞大赛等公益品牌活动。推动群文活动进景区、进商圈，以品牌群文活动赋能文旅消费。

2.繁荣乡村群众文艺。持续开展“四季村晚”“四季村歌”活动，以潭江镇官溪村等为示范引领，申报广东省“四季村晚”示范展示点1个，打造县级示范点3个以上。

3.推进“戏曲进乡村”惠民工程。常态化开展戏曲下乡、戏曲艺术普及、农村戏曲团队培育等工作，由县文化馆统筹全县文化馆总分馆体系开展实施。推动以丰良山歌、绩苴歌、畲族歌舞等本土艺术形式为主要内容的惠民演出进乡村、进社区、进校园，传承弘扬地方特色文化。

4.提升全民阅读与艺术普及水平。依托图书馆总分馆体

系和“粤书吧”等新型阅读空间，常态化开展亲子阅读、公益讲座、读书会、展览等阅读推广活动，持续办好暑期公益艺术培训、老年大学艺术培训等惠民项目。

5.发挥“粤美乡村文化指导员”作用。积极组织“粤美乡村文化指导员”深入基层开展文艺辅导培训，每年组织文艺骨干开展基层辅导培训不少于10次。支持“艺美乡村文化社团”及群众文艺团队开展基层文化活动不少于20场。形成政府引导、专业支撑、社会参与的基层文化人才队伍建设格局。

四、优化旅游公共服务配套

落实市级旅游公共服务建设任务，完善旅游集散与咨询服务网络，提升旅游厕所建设管理水平，推动旅游公共服务增量提质。

1.推动旅游服务中心建设。完成新建或改（扩）建旅游服务中心不少于1个。依托高铁站旅游集散中心建设，完善游客换乘、旅游专线、票务代理、信息咨询、文化展示等功能，促进线上线下服务深度融合。

2.打造“小而暖”粤游驿站。在旅游公路、绿道、碧道等道路沿线布局建设一批功能温馨、服务便民的“小而暖”粤游驿站，执行全省统一的标识与认定标准，推动文旅、交旅、农旅、体旅深度融合发展。继续建设粤游驿站不少于2个，优化丰北片公共旅游服务驿站服务功能。

3.提升旅游厕所建设管理水平。深入推进“旅游厕所革命”，持续开展旅游厕所质量分类评定，不断提升旅游厕所建设管理水平。完成现有 12 座旅游厕所质量评定工作，新增Ⅰ类旅游厕所 1 座、新增Ⅱ类旅游厕所 3 座。推动全县 A 级旅游景区Ⅱ类旅游厕所覆盖率达 80%以上，督促指导各旅游厕所业主单位落实主体责任，严格按照《旅游厕所质量要求与评定》相关规定及标准进行日常维护管理。

专栏 4改善旅游公共服务

1. **旅游服务中心：**完成新建或改（扩）建旅游服务中心 1 个，完善游客换乘、信息咨询、文化展示等功能。
2. **粤游驿站：**建设粤游驿站不少于 2 个，执行全省统一标识与认定标准。
3. **旅游厕所：**新增Ⅰ类旅游厕所 1 座，新增Ⅱ类旅游厕所 3 座；全县 A 级旅游景区Ⅱ类旅游厕所覆盖率达 80%以上。

第三节 繁荣文艺创作生产，奏响客潮交融强音

一、实施文艺精品创作扶持计划

围绕原中央苏区红色历史、客潮交融人文风情、新时代振兴发展等核心题材，加大原创文艺作品创作扶持力度，力争在省级以上赛事展演中取得突破。

1.聚焦重点题材精品创作。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80 周年、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 100 周年等重要节点，前瞻性谋划红色革命、乡村振兴、客潮文化等多元题材文艺创作。深入挖掘李坚真等革命先辈事迹、埔寨火龙等非遗文化内涵、客潮交融地带独特人文故事，推出一批具有丰顺辨识度的优秀文艺作品。鼓励本地文艺工作者深入基层，创作一批反映丰顺发展变迁、展现群众精神风貌的优秀作品。

2.健全文艺创作激励机制。建立健全原创文艺作品创作扶持和奖励机制，对获得省级以上奖项的优秀作品给予配套奖励。定期组织开展文艺创作采风活动，邀请省内外知名艺术家驻点创作，为本地文艺人才提供学习交流平台。力争“十五五”期间在省级以上赛事展演获奖方面实现更大突破。

3.探索数字文化产品供给。推动数字技术与文艺创作深度融合，依托县级融媒体中心 and 数字化平台，支持开发短视频、网络直播、线上展演等新型文化产品，拓宽丰顺优秀文化传播渠道。支持本地文艺团队和创作者利用新媒体平台展

示推广作品，让丰顺特色文艺作品通过多元渠道实现更广泛的传播覆盖。

二、培育群众文艺创作展演品牌

办好品牌艺术季活动，鼓励群众文艺作品创排，搭建本土文艺人才展示平台。

1.做强“丰顺文化艺术季”品牌。整合谋划、持续举办“丰顺文化艺术季”，将其培育成为辐射周边地区的区域性文化节会品牌。结合客潮交融文化特色，丰富活动内容与形式，融入非遗展示、民俗展演、美术书法摄影联展等多元艺术元素，提升品牌影响力。

2.繁荣群众文艺创作。实施群众文艺作品创排工程，年度创作群众文艺作品不少于20件（其中音乐、舞蹈、戏剧、曲艺各5件），推荐参加市级以上评选作品不少于5件，力争“十五五”期间在省级以上群众文艺赛事中实现新突破。

3.搭建群众文艺展演平台。依托文化馆总分馆体系、文化志愿服务力量和新馆小剧场等阵地，常态化开展群众文艺展演活动。积极参与群众艺术花会、广场舞大会等市级以上大型群众文艺赛事活动，展现丰顺群众文艺风采。

三、繁荣演艺文旅融合业态

探索小剧场演艺经济，拓展文旅消费场景，推动“以演带游、以演促收”发展模式在丰顺落地。

1.探索小剧场演艺经济。支持在温泉度假区、重点景区、

坚真文体中心等场所探索建设小剧场演艺空间，开发具有客潮文化特色的小剧场演出产品。策划具有地方辨识度的驻演剧目，联合旅行社、酒店及线上平台，探索“演出+温泉+住宿”联票产品，开发沉浸式互动、非遗体验等衍生产品。

2.拓展文旅消费场景。鼓励本地文艺团队组建流动演出小分队进景区、进乡村、进民宿。依托大宝山旅游度假区等旅游区常态化开展“千年火龙”等非遗演艺节目，丰富景区夜间消费内容，延长游客停留时间，推动文旅消费提质扩容。

3.培育演艺市场主体。支持本地文艺院团和演艺机构向市场化运营转型，鼓励社会资本参与演艺产品开发和演出场所运营。利用文化馆新馆小剧场等新建设施，搭建演艺产品孵化平台，培育本土演艺人才和团队。力争培育1家文化演艺类市场主体。

专栏 5 文艺精品工程

1.文艺精品创作：年度创作群众文艺作品不少于20件（音乐、舞蹈、戏剧、曲艺各5件）；推荐参加市级以上评选作品不少于5件。

2.群众文艺赛事参与：积极参加群众艺术花会、广场舞大会等市级以上大型群众文艺赛事活动。

3.戏曲进乡村：持续开展戏曲下乡惠民演出，推动丰良山歌、绩苴歌、畲族歌舞等进乡村、进社区、进校园。

4.探索小剧场演艺经济：落实市级部署，在温泉度假区、重点景区等场所探索小剧场演艺空间建设，策划具有丰顺客潮文化特色的驻演剧目。

5.演艺文旅消费拓展：推出“演出+温泉+住宿”等联票产品和团购套餐；推动非遗演艺常态化进景区。

6.演艺市场主体培育：力争培育1家文化演艺类市场主体，支持本地文艺团队承接商业演出订单。

第四节 推进文旅产业发展，打造温泉度假目的地

一、重点文旅项目谋划与建设

1.打造示范性文旅项目。强化重点项目建设，推进实施丰顺县讯源投资温泉度假酒店项目，对标五星级建设标准，打造集高端住宿、商务会议、特色餐饮、温泉康养、休闲游乐于一体的综合度假载体，同步配套建设山地森林主题户外温泉区、亲子乐园、水上休闲游乐区等多元业态设施。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紧盯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开展精准招商，积极引进优质市场主体与优质文旅资源，培育壮大核心引领型文旅项目。

2.培育高等级旅游品牌。全力推进A级旅游景区提质创建，统筹推动粤东大峡谷旅游景区对照国家4A级旅游景区评定标准，补齐设施短板、完善业态布局、优化服务配套，全面提升景区品质与综合承载力，力争新增1家4A级旅游景区；同步提升大宝山旅游区、金德宝温德姆至尊豪庭温泉酒店等景区，力争创建2家国家3A级旅游景区。持续培育优质文旅载体，立足留隍镇资源基底，对照省级旅游度假区建设要求，系统补齐功能配套、整合特色业态、提升运营服务。

3.做强“温泉+”文旅品牌。构建全域现代温泉产业集群，联动一二三产协同发展，聚焦温泉特色种养、温泉产品研发、

温泉康养旅游等核心方向，优化住宿餐饮、休闲购物、便民服务、康养医疗等公共服务供给，夯实温泉度假区承载能力。深度推进“温泉+”融合，统筹整合温泉、森林生态、中医药养生等特色资源，推动泉、药、医、养、游全链条一体发展，聚力打造特色温泉康养集聚示范区。统筹汇聚行业协会、康养机构、品牌酒店、科研平台、节庆 IP 等多方资源，推行“一汤一特色、一泉一主题”差异化开发模式，多元拓展“温泉+商务会展、旅居度假、特色美食、文体运动、客潮文化”等融合业态，全面擦亮丰顺温泉康养特色品牌。

二、完善旅游要素打造消费场景

1.擦亮美食名片。持续培育美食品牌，立足丰顺客潮饮食文化根基，打造具有丰顺辨识度的“客家一桌菜”特色体系，支持在政务接待中推广，鼓励 A 级旅游景区、星级旅游饭店积极应用，至少推动 5 家重点餐饮场所（酒店）将“客家一桌菜”列入日常菜单。进一步鼓励重点景区、酒店及特色餐馆，持续推出“梅州柚子宴”。推动旅行社将提供“客家一桌菜”“梅州柚子宴”的餐饮场所（酒店）纳入旅游线路产品，强化线路串联与宣传推介。系统推进美食街区建设，升级优化汤坑老街美食业态，整合特色小吃、本土风物、民俗体验等多元资源，打造集美食品鉴、文化展示、休闲打卡于一体的沉浸式特色美食街区，激活特色餐饮消费活力。

专栏 6 擦亮美食名片

1. “一县（市、区）一街”美食街区建设：提升丰顺汤坑老街。

2. 客家美食品牌推广工程：实施“客家一桌菜”品牌计划，统一口号（“客家一桌菜、三天不重样”）、统一标识，至少推动5家重点餐饮场所（酒店）将“客家一桌菜”列入日常菜单。

2.打造精品住宿品牌。加快创建星级饭店，有序推进2家星级旅游饭店培育申报工作，补齐住宿服务短板、提升行业服务标准。强化酒店领域精准招商，主动对接国内知名酒店管理品牌，通过品牌入驻、委托运营、合作共建等多元模式，全面提升县域酒店专业化运营与精细化管理水平。高效推进在建重点酒店项目，加快讯源投资温泉度假酒店、汉庭酒店等项目建设进度，统筹协调用地审批、征地建设等关键环节，强化要素保障与全程服务，保障项目如期建成投用。聚力培育特色民宿产业集群，依托优质温泉资源禀赋，重点打造1个特色民宿集聚片区，深化“民宿+”融合发展模式，联动周边农事体验、非遗体验、研学游学、温泉疗养、客家文创等特色资源，完善食宿接待、慢行交通、游览体验、购物消费、休闲娱乐等全链条配套设施，打造业态集聚、功能完备、特色鲜明的温泉康养型民宿度假综合体。

3.构建完善交通体系。创新探索“全域地接”运营模式，采用“国企牵头、社会力量参与”的市场化运作机制，整合多方资源提升文旅交通服务效能。在丰顺东站、建桥站等核心交通枢纽，规范化布局公共交通接驳站点与汽车租赁服务网点，优化接驳线路设计，构建“交通场站—景区景点”无

缝衔接、高效畅通的文旅交通接驳网络，覆盖县域内主要景区及重点文旅点位，全面完善文旅出行配套保障。

4.优化旅游线路组合。策划旅游精品线路，围绕红色、温泉、乡村、文化、体育、工业六大主题旅游线路，串联县域革命旧址、温泉康养、乡村田园、人文非遗、户外生态、产业载体等核心文旅点位，明确线路定位、完善配套服务、深化业态融合，形成“主题鲜明、点位具体、业态多元、全域联动”的特色旅游线路体系。推进与旅行社合作研发，聚焦线路产品研发提质，联合挖掘资源价值、创新产品形态，共同研发推出兼具市场吸引力、品牌影响力和产业带动效应的标杆性精品旅游线路，推动文旅产品提质升级。

专栏 7 优化旅游线路组合

1. 旅游精品线路：

（1）“红色印记·研学实践”线路：整合辖区革命旧址、红色纪念馆、名人故居等红色载体，串联八乡山东江工农兵第一次代表大会遗址、留隍中共东江特委党代会旧址、龙岗镇马图村红色革命遗址群、李坚真故居、坚真纪念馆、汤坑战役纪念馆、革命烈士纪念碑等核心节点，促进红色文化与研学旅游有机融合。

（2）“温泉康养·怡养休闲”线路：发挥“中国温泉之城”品牌优势，整合千江温泉酒店、金德宝温泉度假酒店、宝丰温泉酒店、罗孚空中温泉酒店、御逸温泉度假村、鹿湖温泉度假村等资源节点，打响温泉旅游目的地品牌名片。

（3）“秀美乡野·田园休闲”线路：立足县域优良生态基底与乡村风貌，串联汤南镇新楼村、八乡山滩良村、丰良镇三山村、龙岗镇马图村、砂田镇黄花村、潭江凤坪畲族村等乡村文旅资源，打造乡村休闲旅游线路。

（4）“客潮融汇·人文风情”线路：立足丰顺客潮交融独特文化底蕴，串联丰顺县博物馆、汤南种王上围、留隍定昌公祠、笃庆堂、龙上古寨等人文资源，构建特色鲜明的人文体验旅游体系。

(5) “山水运动·活力休闲”线路：依托山地、峡谷、河流、森林等自然资源，整合龙归寨瀑布、粤东大峡谷、龙鲸河漂流、铜鼓峰等点位，发展漂流、徒步等体育活动，推动生态观光与体育运动深度结合。

(6) “匠心智造·产业科普”线路：立足丰顺电声制造、清洁能源、特色食品加工等本土产业优势，整合国际声谷特色小镇、立讯智造产业园、汤坑地热发电站等载体，拓展工业文旅新业态。

2. 游线产品：各县（市、区）与旅行社共同研发并推出至少 1 条具有市场吸引力和带动效应的标杆性线路产品。

6. 升级旅游手信。深化非遗文创 IP 开发，立足丰顺非遗资源禀赋，建立非遗 IP 授权与文创产品开发长效机制，推动埔寨火龙、埔寨纸花等非遗项目与文创企业开展规范化授权合作，鼓励企业深挖非遗文化内涵，研发多类型文创手信产品，实现非遗文化活态传承与文创产业发展双向赋能。拓宽手信销售覆盖网络，重点在 A 级旅游景区、星级旅游饭店（或携程钻级酒店）、商业综合体、特色商业街区、高铁站等空间，推动“梅州手信”专柜全覆盖建设，完善销售服务配套。深挖丰顺温泉 IP 与本土农特产品资源，创意研发地域特色文创伴手礼，统筹纳入全市手信品牌矩阵，丰富特色商品供给，强化县域文旅商品辨识度与市场竞争力。

7. 培育娱乐业态。鼓励推出埔寨火龙实景演出等一批沉浸式实景演艺，联动旅行社将实景演艺纳入旅游线路，推动开发演艺相关文创产品、衍生体验项目，打造具有丰顺辨识度的演艺 IP。围绕特色宿集和美乡村等业态类型，推动打造 1 个“粤式新潮流”广东文旅消费新业态热门场景。落实《梅州市促进演出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大力培育“跟

着演出去旅行”文旅新业态，积极引入音乐节、主题演出、潮流活动落地举办。积极培育“露营+”“夜游+”“音乐+”“书店+”“演艺+”“艺术+”等跨界创新模式，丰富全域文化娱乐供给。

8.开展文旅促消活动。出台县域文旅促消费激励措施，加强与县内商务、农业农村等部门的协同联动，鼓励景区、酒店、民宿推出联票优惠、套餐折扣，覆盖景区门票、温泉体验、餐饮住宿、文创购买等场景，拉动文旅消费增长。落实“统一经营、统一申报”纳统模式，实现文旅活动等消费数据“应统尽统”，持续提升文旅消费对县域经济的拉动作用。

三、深化“文旅+百业”融合发展

1.文旅+农业。推动农文旅全域全业态融合发展，发展休闲农业、乡村旅游、民宿经济等新业态，打造“田园采摘+农耕体验+康养度假”农旅融合产品，培育一批省级文化和旅游特色村。支持鹿湖、韩山、铜鼓峰、龙归寨、大宝山、粤东大峡谷、种王上围等打造农文旅融合发展示范点，谋划建设农文旅融合高质量发展区，打造集田园风光、文化体验、农业生产于一体的乡村经济新增长极。深化茶旅融合，推动建设韩山茶文化展览馆及体验中心，打造茶研学、文化体验、康养度假等多元消费场景。

2.文旅+康养。立足丰顺“中国温泉之城”核心品牌优势，

深耕温泉康养特色赛道，统筹发展温泉疗养、森林康养、茶养休闲等多元业态，构建康养度假、健康调理、休闲旅居融合发展的高品质康养服务体系。统筹整合温泉度假区、生态景区、精品民宿等资源，持续深化“康养旅居+温泉体验+田园休闲”等复合型产品，力争培育1个省级职工疗休养基地，推动“文旅+康养”产业提质增效。

3.文旅+低空。立足山地峡谷、生态山林、温泉度假区等优质文旅资源，抢抓低空旅游发展机遇，前瞻布局低空文旅特色应用场景，推动培育1个特色低空旅游新业态。支持铜鼓峰、粤东大峡谷、韩山生态历史文化旅游区、鹿湖温泉度假村等重点文旅片区，有序引入eVTOL（电动垂直起降飞行器）、热气球等低空装备，积极开发空中观光、航拍摄影、低空体验等休闲产品，推动低空旅游与婚庆度假、户外赛事、科普研学深度融合，延伸低空文旅产业链条。

4.文旅+工业。依托丰顺“中国电声之都”产业基础与工业文化底蕴，鼓励电声制造、特色食品加工等龙头企业，有序开放生产参观、科普展示、智造观摩等体验空间，开发工业科普研学、工艺体验、加工观光等多元产品。盘活地热发电站等工业遗产资源，改造提升展示空间与体验设施，打造沉浸式工业文化体验场景。推动产业资源、研学教育、特色消费深度联动，构建集观光游览、科普研学、文创购物、互动体验于一体的复合型工业文旅新业态。

5.文旅+研学。整合丰顺红色旧址、生态山水、非遗文化、工业产业、温泉康养等多元资源，推动 A 级旅游景区完善研学课堂、体验场地、配套服务等设施，力争建成中小學生研学实践教育基（营）地不少于 5 家。深挖红色革命资源，依托马图村红色革命遗址群、坚真纪念馆等红色点位，打造 1 条全国中小學生红色研学实践教育精品线路。依托客潮非遗、生态田园、特色工业等本土特色，开发“优秀传统文化+”“科技+”等研学主题项目，力争培育 1 个省级特色研学旅游产品。

专栏 8 “文旅+研学”项目

1. 中小學生研学实践教育基（营）地培育名单：鹿湖温泉度假村景区、龙归寨瀑布景区、韩山历史文化旅游区、铜鼓峰生态旅游景区、粤东大峡谷旅游景区。

2. 广东省特色研学旅游产品培育：以“优秀传统文化+”“科技+”等为主题，培育 1 个。

6.文旅+广电。融入市级“1+N”全域影视基地体系，在县域内选取具有代表性的 A 级旅游景区、文博单位、旅游饭店、精品民宿、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古街区等“N”个特色拍摄外景地，以影视 IP 赋能文旅场景。聚焦丰顺作为客潮文化重要承载地和原中央苏区县的深厚文脉，高质量创作以客潮文化、红色革命事迹等为核心题材的精品微短剧 8 部。

推动影视 IP 与实景旅游深度融合，联动新媒体平台实施“边看边游”精准营销，培育一批具有广泛知名度的影视旅游网红打卡地。

专栏9 “文旅+广电”项目

1. “1+N”全域影视基地培育点位：鹿湖温泉度假村、韩山历史文化旅游区、龙鲸河漂流景区、龙归寨瀑布景区、粤东大峡谷景区、御逸温泉度假村、铜鼓峰生态旅游区等。

2. 微短剧计划：创作推出以客潮文化、红色文化为主题的精品微短剧8部。

7. 文旅+科技。稳步推进全县A级旅游景区、县级公共文化场馆全面接入市级“智游梅州”平台，统一纳入全市文旅智慧管理矩阵，实现全域“一张图管控、一体化服务”。持续健全县域智慧文旅发展体系，深化跨部门数据互通共享，对接公安、交通、气象等行业数据资源，搭建智能化管理服务平台，实现客流实时监测、精准宣传营销、文旅应急处置数字化管控，强化全域资源协同联动。加快推动向智慧体验模式转型，运用数字化、智能化手段升级游玩场景，全方位优化游客沉浸式体验。

第五节 推进体育事业发展，促进文体旅深度融合

“十五五”时期，丰顺县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实施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全面推进体育强县建设，加快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促进群众体育、竞技体育和体育产业协调发展，推动体育与文旅、康养深度融合，为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体育动能。

一、完善体育设施网络建设

1.推进重点体育场馆建设。加快推进丰顺县体育公园二期工程建设，打造集健身步道、球类运动、儿童游乐、休闲服务于一体的县城体育健身核心载体。谋划丰顺县体育场升级改造项目，铺设塑胶跑道、更新足球场及看台墙体等设施，补齐县城健身设施短板，提升承办综合性赛事活动能力。

2.补齐基层体育设施短板。加强乡镇、行政村体育设施建设，实现体育设施全覆盖，重点补齐尚未建成体育健身场地的行政村缺口。推进丰顺县公共足球场建设项目，规划建设2个足球场。推进丰顺县游泳池及附属设施建设，满足群众游泳健身和青少年防溺水技能培训需求。建设丰顺留隍客潮登山步道，完善登山步道、风雨长廊、公厕及配套附属设施，串联客潮文化景观，打造群众休闲健身新空间。

3.优化体育设施运营管理。推进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提高体育设施利用率和服务水平。加强体

育设施维护管理，及时更新老化损坏器材，确保群众健身安全。推进体育设施智慧化改造，探索建设智慧健身路径、智能体育公园等新型健身场景，提升群众健身体验。

二、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

1.打造品牌群众赛事体系。坚持以赛促健、以赛促融，持续举办“工会杯”乒乓球赛、“冠丰杯”足球赛、“讯源杯”乡镇男子篮球赛、“小巨人杯”篮球联赛、“劳动者杯”足球赛、“爱宝宝杯”乒乓球邀请赛等群众性品牌赛事。积极承办中国·梅州丰顺“喜德盛杯”国际自行车邀请赛等区域性精品赛事，发展赛事票根经济，探索“赛事+旅游+消费”联动模式。力争“十五五”期间每年举办县级及以上群众性体育赛事不少于15场。

2.丰富全民健身服务供给。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日”“全民健身月”主题活动，普及科学健身知识和技能，推广太极拳、健身气功等传统体育项目。推动体育进社区、进乡村、进景区，开展国民体质监测和科学健身指导服务。依托温泉、森林、山地等资源，发展徒步、登山、骑行、漂流等户外运动，打造体育旅游精品线路，推动群众体育与生态旅游、康养旅游深度融合。

3.培育体育消费新业态。推动体育与文化、旅游、康养等业态跨界融合，培育体育旅游、运动康养、健身休闲等新业态。支持体育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健全各类体育协会和基

层体育组织，夯实全民健身组织基础。促进体育彩票事业健康发展，力争年销售额稳步增长，为体育事业发展提供稳定的公益金支持。

三、提升竞技体育水平

1.加强青少年体育工作。完善青少年体育训练体系，加强体育传统项目学校建设，巩固田径、拳击、柔道、武术套路、篮球等传统优势项目，积极拓展三人篮球、乒乓球、羽毛球等潜力项目。加强青少年体育训练网点布局，开展系统化、科学化训练，提高青少年身体素质和竞技水平。力争在梅州市运动会等省级、市级重大赛事中保持金牌数和总分处于前列。

2.强化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建立体教融合协同育人机制，推动学校体育与业余训练有效衔接。加强教练员、裁判员、社会体育指导员等专业人才队伍建设，完善人才选拔、培养和输送机制。积极培养体育后备人才，向上级运动队输送优秀苗子。支持社会力量参与青少年体育培训，拓宽体育人才培养渠道。

3.提升体育产业发展能级。积极培育体育产业市场主体，力争“十五五”期间培育体育领域规模以上企业。发挥丰顺温泉资源优势，做好“医养体”结合文章，发展运动康复、温泉理疗、健身休闲等体育服务产业。谋划“十五五”时期全民健身场地设施项目储备，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补齐

城乡健身设施短板，加快体育强国建设。

专栏 10 推进体育事业发展，促进文体旅深度融合

1. 推进重点体育场馆建设：加快推进体育公园二期建设，打造县城体育健身核心载体；谋划大山背运动场升级改造；推进体育场整体升级，铺设塑胶跑道、更新足球场及看台，提升承办综合性赛事活动能力。

2. 补齐基层体育设施短板：加强乡镇、行政村体育设施建设，实现全覆盖；推进公共足球场建设；推进游泳池及附属设施建设；建设留隍客潮登山步道，完善配套设施，串联客潮文化景观，打造群众休闲健身新空间。

3. 优化体育设施运营管理：推进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加强设施维护管理，及时更新老化损坏器材；推进智慧化改造，探索建设智慧健身路径、智能体育公园等新型健身场景。

4. 打造品牌群众赛事体系：持续举办“工会杯”乒乓球赛、“冠丰杯”足球赛等群众性品牌赛事；积极承办“喜德盛杯”国际自行车邀请赛等区域性精品赛事，探索“赛事+旅游+消费”联动模式；力争每年举办县级及以上群众性体育赛事不少于 15 场。

5. 丰富全民健身服务供给：开展“全民健身日”“全民健身月”主题活动，推广太极拳、健身气功等传统体育项目；推动体育进社区、乡村、景区，开展国民体质监测和科学健身指导；依托温泉、森林、山地资源发展户外运动，打造体育旅游精品线路。

6. 培育体育消费新业态：推动体育与文旅、康养跨界融合，培育体育旅游、运动康养、健身休闲等新业态；支持体育社会组织健康发展；促进体育彩票事业健康发展，为体育事业发展提供公益金支持。

7. 加强青少年体育工作：完善青少年训练体系，巩固田径、拳击、柔道、武术套路、篮球等传统优势项目，拓展三人篮球、乒乓球、羽毛球等潜力项目；加强训练网点布局，开展科学化训练；力争在省市重大赛事中保持金牌数和总分前列。

8. 强化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建立体教融合协同育人机制；加强教练员、裁判员、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建设；完善人才选拔、培养、输送机制；支持社会力量参与青少年体育培训，拓宽人才培养渠道。

9. 提升体育产业发展能级：培育体育产业市场主体，力争“十五五”期间

培育体育领域规模以上企业；发挥温泉资源优势，发展运动康复、温泉理疗、健身休闲等体育服务产业；做好全民健身场地设施项目储备，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

第六节 深化文旅交流推广，擦亮中国温泉之城名片

一、强化文旅品牌建设

1.构建“中国温泉之城湾区避暑胜地”品牌矩阵。紧扣春节、五一、国庆等重要节点，常态化开展“中国温泉之城·客潮丰顺”主题文旅活动；依托温泉、茶叶、红薯、橄榄特色产业优势，在温泉季、春茶开采季、丰收季组织开展温泉文化旅游节、韩山春茶节、丰顺红薯节、留隍橄榄节等活动，推动品牌活动固定化、常态化、长效化。坚持县镇联动、同步策划、统一部署，各镇分别打造具有本地辨识度的特色子活动，形成县级引领、镇级支撑、上下联动、梯次发力的文旅活动品牌矩阵。汤坑镇聚焦“温泉之都·魅力汤坑”、留隍镇聚焦“客潮古镇·魅力留隍”、八乡山镇聚焦“红色八乡·绿色画廊”、丰良镇聚焦“丰溪古邑·文脉传承”、埔寨镇聚焦“火龙之乡·非遗埔寨”，构建差异化镇级文旅品牌体系。

2.提升城市整体品牌能级。充分依托中国温泉之城、中国长寿之乡、广东省全域旅游示范区、广东省红色旅游示范基地、潮汕后花园等城市核心名片，整合温泉康养、客潮文化、红色革命、绿色生态、非遗民俗等优势资源，每年重点打造1条县级精品主题线路、8条镇域特色主题线路，构建层次清晰、覆盖全域的文旅品牌线路体系。深化与“东亚文

化之都”城市、省内外老区苏区及汕潮揭都市圈、闽粤赣三省交界地区的文旅交流合作，持续扩大丰顺知名度、美誉度，提升核心竞争力。积极组织参加重点文旅展会，加强对接海内外文旅资源，推动“温泉康养度假游”“客潮风情体验游”“红色研学教育游”等精品线路入选省级以上榜单。

3.打造全域宣传传播体系。进一步厚植“客来是家人”的情感底色，放大共情效应，做好“中国温泉之城·康养等你”“常回丰顺·泉心泉意”等城市口号宣传，探索适合丰顺的宣传推广口号，塑造可见、可感知、可传播的城市文旅IP。建强用好“主流媒体+新媒体+自媒体”宣传矩阵，提升文旅宣传广度，打造有深度、能共情的爆款内容，提升各平台的转化率。充分发挥自媒体传播快、接地气、覆盖面广的独特优势，打造一批有分量、有影响、有流量的优质宣传内容。做好新媒体运营，推动“丰顺文旅”微信公众号、微信视频号、新浪微博、抖音号、小红书号等运营账号粉丝量逐年增长。依托温泉酒店、民宿集群、高铁站，将网约车、出租车司机、酒店管家培育为文旅“流动宣传员”。

专栏 11 新媒体宣传

1. **县级新媒体运营：**“丰顺文旅”微信公众号、微信视频号、新浪微博、抖音号、小红书号等运营账号粉丝量逐年增长。
2. **镇级新媒体运营：**各镇每年至少打造 1—2 个单条播放量或阅读量破 10 万的爆款内容。

二、实施“引客入梅”计划

1.实施精准引客策略。加快出台县级“引客入梅”配套扶持政策，鼓励各镇配套制定奖励措施，聚焦大湾区、汕潮揭、闽西南、赣南等重点客源市场，完善旅行社组团奖励、游客消费补贴、研学团队支持、温泉康养优惠等机制，激发旅行社引客积极性，拉动来丰游客持续增长。深化“百万老广游梅州”品牌建设，扶持培育本地旅行社品牌化、规模化发展，力争推动1家旅行社创建A级旅行社，增强本地旅游市场服务与引流能力。深化与广州、深圳、潮州、汕头的对口帮扶协作，每年与对口帮扶区共同打造至少1条精品主题线路、联合开展1次文旅推介活动，精准吸引大湾区、汕潮揭都市圈游客来丰进行温泉康养、客潮体验、红色研学。加强与教育、工会、卫健等部门协同联动，积极引进大湾区、汕潮揭党政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来丰开展党建学习、研学实践、职工疗休养、温泉康养等活动，不断拓展客源渠道、提升文旅消费规模。

2.联动区域旅游线路。联动周边地区打造跨区域旅游线路产品，推动丰顺与汕潮揭都市圈、粤港澳大湾区、闽粤赣三省交界、海西经济区文旅联动，形成客源互送、资源共享的合作格局。用好关于加快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政策，探索与潮州市潮安区、汕头市潮阳区、福建省龙岩市永定区在文化和旅游方面跨区域融合发展，促进景区联动、利益共享，

丰富大众旅游产品供给，拓展“引客入梅”客源渠道。依托梅汕高铁、梅龙高铁开通机遇，主动对接广深港、厦漳泉、汕潮揭等高铁沿线城市，扩大客源辐射范围。

专栏 12 “引客入梅”计划

1. **A 级旅行社培育：**力争培育 1 家 A 级旅行社。
2. **实施精准引客：**镇积极用好广州、深圳、潮州、汕头对口帮扶资源，每年与对口帮扶区至少共同打造 1 条精品主题线路、联合开展 1 次文旅推介活动。

三、深化文旅交流合作

1. **拓展高铁沿线合作。**围绕“高铁五小时经济圈”，加快推动丰顺与广深港、潮揭汕、厦漳泉等高铁沿线城市签订文旅合作协议，组织城市招商推介，扩大客源辐射范围。对接广铁集团，争取开通并加密旅游环线高铁列车，争取推动广州、深圳、潮汕、厦门等方向经停丰顺站的高铁班次加密，依托丰顺高铁站加强文旅形象宣传展示，持续提升游客出行体验。

2. **深化对口城市协作。**加强与广州、深圳、潮州、汕头对口帮扶区对接，将李坚真、丁日昌、徐名鸿等名人效应转化为文旅推广影响力。加强与潮州古城、汕头南澳岛等汕潮揭旅游合作友好城市在产品开发、文旅演艺、市场开拓、温泉康养等领域合作。深入落实与新疆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对口交流协作，统筹推动各镇协同配合，持续彰显丰顺文旅市场良好形象。

3. **拓展境外文旅市场。**做好赴外教学、演出团体交流活

动项目送审工作，鼓励丰顺优秀传统文化（如埔寨火龙、客家山歌、潮剧、畚族舞蹈等）走出国门登上国际舞台。依托全球客家文化传播推广中心、梅州市文化旅游推荐官等，用好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及泰国、马来西亚、新加坡等客属潮属地区资源，加强与境外客属潮属地区互通互联，通过资源共享、旅游推介、客源互送、文创开发等开展深度合作，力争境外游客年接待量稳步增长。

第七节 优化行业管理，护航文旅体安全发展

聚焦文旅体市场主体关切，深化文旅体领域“放管服”改革，优化文旅体营商环境，强化安全生产管理，完善市场监管体系，营造安全有序、公平诚信、便捷高效的文旅体市场环境，为文旅体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一、优化文旅体领域营商环境

1.深化文旅体行政审批改革。按照“便民、高效、最多跑一次”要求，全面推进文旅体领域“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加快推进文旅体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建设，探索智能审批服务模式，提高政务服务效能，减少企业办事成本，进一步提升企业和群众办事满意度和获得感。简化文旅体企业审批流程，推行“一网通办”“一窗受理”，将文旅体企业设立、变更等审批事项纳入政务服务中心统一办理，建立文旅体项目审批绿色通道，对重点文旅体项目实行容缺受理、并联审批。

2.建立企业联络服务机制。开展好驻企体验服务工作，为重点文旅企业提供政策咨询、业务指导、问题协调等服务，定期召开文旅企业座谈会，听取企业意见建议，建立文旅企业诉求快速响应机制。深入开展“暖企行动”，主动上门服务企业，帮助企业解决发展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营造亲清政商关系。

3.培育壮大文旅市场主体。支持本土文旅企业做强做优，培育一批具有行业引领作用的规上文旅企业。推动文旅促消费活动采取“统一经营、统一申报”模式，实现“应统尽统”，力争培育5家规模以上旅游企业、1家规模以上文化企业。支持符合条件的旅游企业申报A级旅行社，支持文化企业申报文化产业示范基地，培育壮大市场主体力量。

二、营造良好文旅体市场环境

1.加强执法监管。推动执法模式由刚性约束向柔性服务、管理型向服务型转变。规范涉企行政检查行为，落实行政检查“亮码入企”工作，严控检查频次；健全分级分类检查、涉企检查公示制度，切实减轻市场主体负担。扎实推进“扫黄打非”各项任务，维护文化市场健康秩序。

2.强化执法办案。加强对文化和旅游突出问题的整治工作。坚持发布典型案例，坚持以案释法，通过典型案例形成威慑震慑作用。深化跨部门联合执法，强化线索移送与信息共享，凝聚协同整治合力，全面提升文化市场综合治理效能。严厉打击文旅体市场各类违法违规行为，规范、文明、公正执法，切实履行职责，确保文旅体市场健康平稳有序发展。

3.完善投诉处理机制。畅通游客咨询、投诉渠道，充分发挥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与旅游诉求“即接即办”联动工作机制的作用，对A级旅游景区、星级酒店、旅行社等涉旅企业投诉进行快速受理和处置。探索建立先行赔付、诚信

退赔机制，推动多种方式化解涉旅纠纷，切实维护游客合法权益。投诉处理满意率达到 95%以上。

4.推进文旅体市场诚信体系建设。建立健全文旅体市场信用监管体系，完善文旅体企业信用档案，实施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建立文旅体市场“黑名单”制度，对严重违法违规企业和个人实施联合惩戒，营造诚信守法的文旅体市场环境。

三、强化文旅体安全生产管理

1.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深入贯彻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构建文旅体行业安全长效机制，严格落实“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压实部门监管责任与企业主体责任，推动文旅体行业安全生产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2.加强风险隐患排查。落实常态化巡查整改机制，定期排查景区特种设备、涉水项目、高空项目、消防等重点领域风险隐患，建立隐患清单台账，深化旅游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防范化解旅游安全风险。重点加强对 A 级旅游景区、温泉酒店、漂流景区、玻璃桥等高风险场所的安全监管，确保设施设备安全运行。做好对非 A 级景区的警示提醒和安全指导，督促落实安全主体责任。

3.强化重点领域安全监管

（1）景区特种设备监管。加强对景区观光车、索道、

缆车、游乐设施等特种设备的监管，督促企业定期开展设备检测和维护保养，确保设备安全运行。建立特种设备安全档案，实行“一设备一档案”管理。

（2）涉水项目安全监管。加强对温泉、漂流、游泳等涉水项目的安全监管，督促企业配备足够的救生设备和救生人员，设置安全警示标识，制定应急预案。开展游泳场所安全检查，确保高危体育项目经营场所符合安全标准。

（3）消防安全检查。加强对文旅体场所的消防安全检查，督促企业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配备消防设施器材，畅通消防通道，开展消防安全培训演练。重点检查景区、酒店、娱乐场所等人员密集场所的消防安全。

（4）玻璃桥等高风险项目监管。加强对玻璃桥、玻璃栈道、悬崖秋千等高风险旅游项目的安全监管，督促企业严格执行安全标准，定期开展安全检测，设置安全防护措施，限制游客承载量，确保游客安全。

4.完善应急救援体系。在重点景区设立医疗服务点，建立快速转诊通道。完善各类应急预案，涵盖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社会安全等领域。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加强与应急、消防、医疗等部门的联动协作，形成快速响应、有效处置的应急救援机制。

5.提升从业人员安全素质。开展文旅体行业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建立从业人员安全培训档案，确保从业人员持证上

岗。在重点岗位设置安全员，负责日常安全管理和应急处置。制定旅游高峰期游客疏导分流方案，加强数据监测分析，有效实施远端近端客流引导疏导，防止发生拥挤踩踏事故。

6.健全安全预警机制。健全旅游安全预警机制、旅游突发事件应对机制，加强与气象、水利、自然资源等部门的联动，及时发布旅游安全预警信息。加强重点场所、高风险游乐项目等安全监管，抓好道路交通、食品卫生、景区设施等安全保障，强化应急处置能力。建立节假日和重要活动期间的安全巡查制度，确保重点时段安全稳定。

第四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体制机制保障

加强党对文旅体工作的全面领导，加快形成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文旅体部门主抓、有关部门积极配合、社会各界广泛参与、人民群众共建共享的大文旅体工作格局。推动将文旅体产业发展纳入各乡镇、各部门综合考核体系，制定考核指标和评价办法。

第二节 政策资金保障

积极争取国家和省级文旅体发展专项资金，加大对文旅体发展的财政支持力度。优化财政资金使用方式，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建立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的文旅体投融资机制，引导社会资本参与文旅体项目建设。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文旅体项目的信贷支持力度，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支持文旅体企业通过上市、发债等方式拓宽融资渠道。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文旅体发展的各项优惠政策，在税收、用地、用水、用电等方面给予支持。

第三节 人才队伍保障

落实“百万英才汇南粤”行动计划和“才聚梅州大行动”，引进和培育一批文旅体产业领军人才、经营管理团队和专业技能人才，重点引进文旅体规划、策划、运营、营销等方面

的专业人才。落实好人才引进相关政策，在住房、子女教育、配偶就业等方面给予支持。定期组织文旅体从业人员参加业务培训，提升专业素质和服务水平。挖掘和培养本土文旅体人才，加强与高等院校、职业院校的合作，加大文旅体人才培养力度。

第四节 用地用空保障

将文旅体发展用地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优先保障重点文旅体项目用地需求。对重大文旅体项目，实行“点状供地”“弹性供地”等灵活供地方式。支持利用存量建设用地发展文旅体产业，盘活闲置厂房、仓库等存量资源。统筹考虑文旅体发展与生态保护、耕地保护的关系，优化文旅体发展空间布局。加强文旅体发展规划与国土空间规划、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交通规划等相关规划的衔接，确保文旅体发展与区域发展相协调。建立文旅体项目落地服务机制，为文旅体项目提供用地审批、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一站式”服务。

第五节 资源环境保障

坚持“保护优先、合理利用”原则，加强文化遗产、自然生态、历史建筑等资源的保护。建立文旅体资源保护名录，明确保护责任和保护措施。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推动文旅体绿色发展。加强旅游景区生态环境保护，

严格控制旅游开发强度。推广绿色旅游方式，倡导低碳出行、文明旅游。建立健全文旅体安全管理体系，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文旅体场所安全监管，定期开展安全检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完善应急预案，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加强文旅体发展宣传，提高全社会对文旅体发展的认识和支持。

附件

附件 1 丰顺县文旅体发展“十五五”工作任务分解表

类型	序号	任务	内容
文化遗产 保护传承	1	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	完成全县 288 处不可移动文物普查验收，建立“一物一档”数字化档案；对 5 处省级文保单位实施三维建模与数字化测绘。
	2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培育	支持种王上围申报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3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培育	推动蓝田书院申报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完成各级文保单位保护标志树立和“两线”划定。
	4	重点文物修缮工程	完成种王上围修缮工程（一期），推动后续修缮计划；启动蓝田书院修缮工程；实施定昌公祠保护性修缮工程。
	5	文物保护活化利用项目	统筹推进种王上围、蓝田书院、清溪绍阳书室及建桥围等整体保护开发；推出文物主题旅游线路不少于 3 条。

	6	坚真纪念馆改造提升	实施坚真纪念馆改造提升项目，对二至六层展陈进行提质改造和新增布展，打造沉浸式红色展陈空间。
	7	革命遗址保护	完成全县革命遗址资源建档；推动具有较高历史价值的革命遗址申报广东省革命遗址保护名录。
	8	非遗名录体系建设	新增省级非遗项目 1 项；新增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 1 人，省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 1 人；建设丰顺县非遗数字档案库。
	9	非遗工坊建设	新增非遗工坊不少于 1 家；新增非遗传习所不少于 2 处。
	10	非遗研学体验	建设非遗研学实践教育基地；每年开展非遗主题研学活动不少于 10 场。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	11	图书馆、文化馆评估定级	争取完成新馆搬迁，按国家一级馆标准打造；力争图书馆、文化馆由二级馆晋升为一级馆。
	12	博物馆新馆建设	启动县博物馆新馆建设，配套完善展厅陈列、文物库房、预防性保护等设施。
	13	总分馆制建设	实现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乡镇覆盖率达 100%；新增“粤书吧”不少于 2 个。

	14	基层文化阵地提质增效	完成不少于 8 个乡镇综合文化站和 24 个行政村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的提质增效；新增特级文化站不少于 1 个、一级文化站不少于 1 个。
	15	公共文化新空间	新增公共文化新空间不少于 2 个。
改善旅游 公共服务	16	旅游服务中心	完成新建或改（扩）建旅游服务中心 1 个，完善游客换乘、信息咨询、文化展示等功能。
	17	粤游驿站	建设粤游驿站不少于 2 个，执行全省统一标识与认定标准。
	18	旅游厕所	新增Ⅰ类旅游厕所 1 座，新增Ⅱ类旅游厕所 3 座；全县 A 级旅游景区Ⅱ类旅游厕所覆盖率达 80%以上。
文艺精品 工程	19	文艺精品创作	年度创作群众文艺作品不少于 20 件（音乐、舞蹈、戏剧、曲艺各 5 件）；推荐参加市级以上评选作品不少于 5 件。
	20	群众文艺赛事参与	积极参加群众艺术花会、广场舞大会等市级以上大型群众文艺赛事活动。
	21	戏曲进乡村	持续开展戏曲下乡惠民演出，推动丰良山歌、绩苴歌、畲族歌舞等进乡村、进社区、进校园。

	22	探索小剧场演艺经济	落实市级部署，在温泉度假区、重点景区等场所探索小剧场演艺空间建设，策划具有丰顺客潮文化特色的驻演剧目。
	23	演艺文旅消费拓展	推出“演出+温泉+住宿”等联票产品和团购套餐；推动非遗演艺常态化进景区。
	24	演艺市场主体培育	力争培育1家文化演艺类市场主体，支持本地文艺团队承接商业演出订单。
打造消费场景	25	“一县（市、区）一街” 美食街区建设	提升丰顺汤坑老街。
	26	客家美食品牌推广工程	实施“客家一桌菜”品牌计划，统一口号（“客家一桌菜、三天不重样”）、统一标识，至少推动5家重点餐饮场所（酒店）将“客家一桌菜”列入日常菜单。

	27	旅游精品线路	(1) “红色印记·研学践行”线路：整合辖区革命旧址、红色纪念馆、名人故居等红色载体，串联八乡山东江工农兵第一次代表大会遗址、留隍中共东江特委党代会旧址、龙岗镇马图村红色革命遗址群、李坚真故居、坚真纪念馆、汤坑战役纪念馆、革命烈士纪念碑等核心节点，促进红色文化与研学旅游有机融合。 (2) “温泉康养·怡养休闲”线路：发挥“中国温泉之城”品牌优势，整合千江温泉酒店、金德宝温泉度假酒店、宝丰温泉酒店、罗孚空中温泉酒店、御逸温泉度假村、鹿湖温泉度假村等资源节点，打响温泉旅游目的地品牌名片。 (3) “秀美乡野·田园休闲”线路：立足县域优良生态基底与乡村风貌，串联汤南镇新楼村、八乡山滩良村、丰良镇三山村、龙岗镇马图村、砂田镇黄花村、潭江凤坪畲族村等乡村文旅资源，打造乡村休闲旅游线路。 (4) “客潮融汇·人文风情”线路：立足丰顺客潮交融独特文化底蕴，串联丰顺县博物馆、汤南种王上围、留隍定昌公祠、笃庆堂、龙上古寨等人文资源，构建特色鲜明的人文体验旅游体系。
--	----	--------	---

	28	游线产品	各县（市、区）与旅行社共同研发并推出至少 1 条具有市场吸引力和带动效应的标杆性线路产品。
深化“文旅+百业”融合发展	29	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营）地培育名单	鹿湖温泉度假村景区、龙归寨瀑布景区、韩山历史文化旅游区、铜鼓峰生态旅游景区、粤东大峡谷旅游景区。
	30	广东省特色研学旅游产品培育	以“优秀传统文化+”“科技+”等为主题，培育 1 个。
	31	“1+N”全域影视基地培育点位	鹿湖温泉度假村、韩山历史文化旅游区、龙鲸河漂流景区、龙归寨瀑布景区、粤东大峡谷景区、御逸温泉度假村、铜鼓峰生态旅游区等。
	32	微短剧计划	创作推出以客潮文化、红色文化为主题的精品微短剧 8 部。
促进文旅体深度融合	33	推进重点体育场馆建设	加快推进体育公园二期建设，打造县城体育健身核心载体；谋划大山背运动场升级改造；推进体育场整体升级，铺设塑胶跑道、更新足球场及看台，提升承办综合性赛事活动能力。

	34	补齐基层体育设施短板	加强乡镇、行政村体育设施建设，实现全覆盖；推进公共足球场建设；推进游泳池及附属设施建设；建设留隍客潮登山步道，完善配套设施，串联客潮文化景观，打造群众休闲健身新空间。
	35	优化体育设施运营管理	推进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加强设施维护管理，及时更新老化损坏器材；推进智慧化改造，探索建设智慧健身路径、智能体育公园等新型健身场景。
	36	打造品牌群众赛事体系	持续举办“工会杯”乒乓球赛、“冠丰杯”足球赛等群众性品牌赛事；积极承办“喜德盛杯”国际自行车邀请赛等区域性精品赛事，探索“赛事+旅游+消费”联动模式；力争每年举办县级及以上群众性体育赛事不少于15场。
	37	丰富全民健身服务供给	开展“全民健身日”“全民健身月”主题活动，推广太极拳、健身气功等传统体育项目；推动体育进社区、乡村、景区，开展国民体质监测和科学健身指导；依托温泉、森林、山地资源发展户外运动，打造体育旅游精品线路。
	38	培育体育消费新业态	推动体育与文旅、康养跨界融合，培育体育旅游、运动康养、健身休闲等新业态；支持体育社会组织健康发展；促进体育彩票事业健康发展，为体育事业发展提供公益金支持。

	39	加强青少年体育工作	完善青少年训练体系，巩固田径、拳击、柔道、武术套路、篮球等传统优势项目，拓展三人篮球、乒乓球、羽毛球等潜力项目；加强训练网点布局，开展科学化训练；力争在省市重大赛事中保持金牌数和总分前列。
	40	强化体育后备人才培养	建立体教融合协同育人机制；加强教练员、裁判员、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建设；完善人才选拔、培养、输送机制；支持社会力量参与青少年体育培训，拓宽人才培养渠道。
	41	提升体育产业发展能级	培育体育产业市场主体，力争“十五五”期间培育体育领域规模以上企业；发挥温泉资源优势，发展运动康复、温泉理疗、健身休闲等体育服务产业；做好全民健身场地设施项目储备，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
深化文旅交流推广	42	县级新媒体运营	“丰顺文旅”微信公众号、微信视频号、新浪微博、抖音号、小红书号等运营账号粉丝量逐年增长。
	43	镇级新媒体运营	各镇每年至少打造1—2个单条播放量或阅读量破10万的爆款内容，培育1个全网粉丝超3万的镇级文旅官方媒体账号。
	44	A级旅行社培育	力争培育1家A级旅行社。

	45	实施精准引客	镇积极用好广州、深圳、潮州、汕头对口帮扶资源，每年与对口帮扶区至少共同打造 1 条精品主题线路、联合开展 1 次文旅推介活动。
--	----	--------	---

附件2 丰顺县文旅体发展“十五五”重点建设项目表

项目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投资额 (万元)	建设 期限
筹备中	1	定昌公祠修 缮工程	定昌公祠位于广东省梅州市丰顺县汤南镇隆烟村栅子，始建于 中华民国十七年（1928年），是汤南栅子村罗氏二十四世祖定 昌公祠堂。坐北向南，为三进深布局，砖木结构，硬山顶，面 阔三开间，有2个房间，占地面积360平方米。编制定昌公祠 修缮方案预算：100万元；定昌公祠保护性修缮工程总预算： 900万元。	1000	2026 年 — 2030 年
新建	2	坚真纪念馆 改造提升项 目	坚真纪念馆改造提升项目总面积约 3232 m ² ，其中对二、 三层的原布展进行提质改造，利用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迁 出后的空间资源，启动整栋大楼规划升级工程，增设五大特色 展厅：《大姐在丰顺战斗的剪影展厅》《县委书记展厅》《妇 女部长展厅》《人大主任展厅》《长征路上事迹展厅》。围绕	2000	2026 年 — 2030 年

			李坚真生平经历、主要功绩、品德操行、激励后人来布展，以坚真同志的歌声为创意点，通过 AR 情景剧、AI 复原等前沿技术，让坚真文化“活起来”，打造“党建+旅游+红色研学”精品路线，为新时代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提供平台。坚真纪念馆改造提升项目总预算：2000 万元。		
储备项目	3	丰顺县公共足球场建设项目	计划建设 2 个足球场。	500	2026 年 1 月开始至 2030 年 12 月
储备项目	4	丰顺县体育场	丰顺县体育场整体升级改造。（铺设塑胶跑道、足球场、看台墙体等）	1500	2026 年 1 月开始至 2030 年 12 月
储备项目	5	丰顺留隍客潮登山步道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主要有：登山步道、公厕、风雨长廊、步道路灯、	1753.9	2026 年 1 月开始至 2030

			配套附属设施及绿化等。		年 12 月
储备项目	6	丰顺县游泳池及附属设施	丰顺县游泳池升级改造	1000	2026 年 1 月开始至 2030 年 12 月
储备项目	7	丰顺县北斗镇拾荷村洋石活动中心	设立羽毛球场、兵乓球场，篮球场，跑步机，健身器材等。让全体村民享有更加丰富的体育锻炼场所。活动中心建筑面积 343 平方米，篮球场 512.7 平方米，扩建健身器材区 133.6 平方米。	80	2026 年 1 月开始至 2030 年 12 月
储备项目	8	丰顺县文物保护复兴及活化利用项目	项目对种玉上围、蓝田书院、绍阳书室及建桥围等 4 个文物保护单位进行保护开发，古建筑修缮总面积约 45438 m ² ，广场改造 9640 m ² 、村道改造共 5871 m ² 、配套充电桩 39 个、标识标牌 4 项、信息化建设 4 项等建设内容。	15104.9	2026 年 1 月开始至 2030 年 12 月